

東吳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招生考試試題

第1頁，共2頁

系級	法律學系碩士班 E 組(財經法)	考試時間	100 分鐘
科目	民法(財產法)與保險法	本科總分	100 分

※一律作答於答案卷上(題上作答不予計分)；並務必標明題號，依序作答。

一、甲經營 A 飼料工廠，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其與乙訂立為期兩年的飼料供給買賣契約。乙依約應按月向甲採購飼料，並應於甲供給飼料後支付該月採購飼料之價金。半年後，乙片面致函甲主張終止契約，並明確地表示不會再下單採購飼料。隨後，乙已知終止契約意思表示不生效。民國 96 年 4 月 4 日甲與 A 飼料工廠廠房所在之 B 土地所有權人丙訂立租地建屋契約，甲遂於 6 個月後在 B 地興建未辦理所有權第一次登記之違章建築 A 飼料工廠之廠房。因甲財務狀況不佳，乃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 日將 A 飼料工廠之廠房出售予丁。試問：

(一) 甲得否在履行期尚未屆滿前，因乙之預示拒絕給付，向乙主張終止契約，並請求乙賠償因其拒絕給付所受之損害？(30 分)

(二) 丙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向丁主張拆屋還地，丁則以其和丙間有租地建屋契約為抗辯，丁之抗辯是否有理由？(20 分)

二、乙盜取甲之名畫一幅，擬出售於經營畫廊的丙。當乙向丙展示該畫時，丙驚為天人當場表示願意購買，但不知乙並非該畫所有人，丙表示二日後將派其特助丁給付價金並代其領取該畫。丙在取得該畫後，以該畫舉辦展覽，一時之間風靡藝術界，並獲得可觀之門票收入。試附理由回答以下問題：(共 25 分)

(一) 甲在畫作遭竊後，四處探詢該畫下落，半年後發現該畫在丙處。試問：甲得否向丙請求返還該畫與已收取之門票收入？(15 分)

(二) 案例事實同(一)，不同的是，若丁受領該畫時即發現該畫為甲所擁有，惟其仍受領之，其情形有無不同？(10 分)

三、40 歲之甲與配偶乙育有一個目前 10 歲就讀小學之兒子丙。2021 年 11 月某日，甲為丙在週末要參加之溯溪活動投保意外險。投保時，X 保險公司(下稱 X 公司)之業務員丁告訴甲，因丙未滿 15 歲，依法無法有死亡給付，且 X 公司目前販售的意外險，對於被保險人為未滿 15 歲之人，亦不提供喪葬費用，僅有一般醫療費用保障。

東吳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招生考試試題

第2頁，共2頁

系級	法律學系碩士班 E 組(財經法)	考試時間	100 分鐘
科目	民法(財產法)與保險法	本科總分	100 分

甲瞭解之後，仍決定以丙為被保險人投保 X 公司之意外險，且甲在 X 公司櫃檯填寫要保書等相關文件，自行代丁簽名於文件後即將文件繳回並同時繳交保險費，實則丁對於其父甲為其投保意外險之事並不知情。熟料，丙於參加溯溪活動時，因上游大雨溪水暴漲導致發生意外，丙遭突來的大水沖走，嗣後於下游被尋獲並送醫急救，惟丙因傷勢嚴重，二天後仍死亡。甲於辦完丙之喪事後，向 X 公司申請醫療費用之理賠，X 公司即依保險契約理賠，並基於企業社會責任額外支付慰問金 10 萬元予甲。然而，保險主管機關嗣後知悉 X 公司所販售之意外險並未提供喪葬費用之保障大為震怒，且公開發言指出此種未提供喪葬費用之保險商品不符合主管機關之監理原則，要求各家保險公司檢討並為補救措施。甲得知後，遂向 X 公司要求給付依法得投保之喪葬費用之金額，但為 X 公司所拒絕。試依我國保險法之規定並附具理由，說明本案中 X 公司有無理賠喪葬費用之契約責任。(25 分)